

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名称：11010625210200026123-XM001

三、中标（成交）信息

第一包：

供应商名称：京安卫士（北京）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阅园一区 6 号楼 10 层 1105

中标（成交）金额：2099520.00 元

评审得分：84.60

第二包：

供应商名称：北京军都卫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政馨园一区 5 号楼 1 层 2-102

中标（成交）金额：933696.00 元

评审得分：86.78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服务内容：为确保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做好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保卫值守工作和系统安保应急工作，选择服务能力强、人员素质高的保安公司承担丰台职教中心学校关于“校园保安服务”。第一包：所需保安员人数为 36 人，第二包所需保安员人数为 16 人，全部由第三方保安公司劳务派遣人员，由丰台职教中心学校统一管理。
服务标准、服务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12月31日

五、评审专家名单：

袁峰、王海涛、唐洪涛、叶鸣、赵彦斌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按照招标代理协议及招标文件规定

代理费：3.7801万元

其中第一包：2.3796万元；第二包：1.4005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发布。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地 址： 丰台区方庄芳古园二区9号

联系方式： 010-6761094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 北京国泰建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中科科仪6号楼3层

联系方式： 010-6800129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于元惠、张敏

电 话: 010-68001293

十、附件

1. 招标文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采购人名称）的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第一包（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京安卫士（北京）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200人，营业收入为1033.59万元，资产总额为8629.80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京安卫士（北京）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24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采购人名称）的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第二包（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军都卫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25人，营业收入为5088.48万元，资产总额为755.7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军都卫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